

政府采购项目

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XDZZ（2025）334 号

代理机构：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一、有关投标文件：

1、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

2、请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册。

3、请仔细核对投标文件是否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并正确标记。

提示：投标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二、有关开标：

1、除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文件和资料外，请随身携带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备查文件原件。

2、各供应商限派一名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请务必考虑天气情况、交通情况以及您对开标地址的路线熟悉等情况于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三、关于弃标的说明：

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四、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须知及评标办法	6
第三部分	合同文件格式及合同条款（示范文件）	33
第四部分	工程量清单	53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02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0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ZZ (2025) 334 号

项目名称：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813,598.93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813,598.9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813,598.9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文化用房施工	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813,598.9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8)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

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企业资质：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

(5) 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0)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8日至2025年12月24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咸阳市人民西路29号金方圆广场B座20层20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1月07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29号金方圆广场B座20层2028室

开标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29号金方圆广场B座20层2028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2、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原件获取招标文件，谢绝邮寄，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咸阳市美术馆（咸阳画院）

地址：咸阳市体育场十字

联系方式：029-3315040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人民西路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联系方式：029-335751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豪

电话：15709202966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6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须知及评标办法

一、 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
2	建设地点	咸阳市
3	采购单位	咸阳市美术馆（咸阳画院）
4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5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发全部内容。
7	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8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9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5,813,598.93 元（大写：伍佰捌拾壹万叁仟伍佰玖拾捌元玖角叁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10	投标人资质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p> <p>（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p> <p>（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p> <p>（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p> <p>（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p> <p>（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p> <p>（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p> <p>（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p>

		<p>(8)《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p> <p>(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p> <p>(10)《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p> <p>(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p> <p>(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p> <p>(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合同包1(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p> <p>(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3)企业资质: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4)拟派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p> <p>(5)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7)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p>
--	--	---

		<p>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9)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 (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10)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 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p> <p>(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p> <p>(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p>
11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质量 包安全 包进度
12	合同形式	合理低价法
13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14	获取招标文件	<p>发售时间: 202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4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p> <p>地 点: 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p>

15	踏勘现场及技术答疑	投标单位自行踏勘现场；如有疑问，以传真或书面文字形式递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3日内以文字答疑纪要发给各投标单位。
16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的份数：壹份； 副本的份数：贰份； 电子版文件（U盘）：贰份（需在盘面上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 电子版文件包括：（1）word版本（可编辑）和PDF版本投标文件，PDF版本投标文件为签字、盖章的完整正本扫描件，所使用的计价软件格式的供应商报价文件（广联达电子标书报价文件，扩展名：SXTB）
17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递交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29号金方圆广场B座20层2028室 递交时间：2026年01月07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18	开标	时 间：2026年01月07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 点：咸阳市人民西路29号金方圆广场B座20层2028室
19	评审方法	详见评审办法
20	编制依据、价格依据及其他说明	编制依据： 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计算标准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2、依据施工图等相关资料； 3、正常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法； 4、施工规范及验收规范； 5、施工设计图中选用的相关标准图集； 6、招标文件。 价格依据： 1、材料价依据陕西省信息价2025年10月及编制期间市场价。 其他说明： 1、暂列金额按10万元计入。

21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p>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p>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p>
22	开标会议现场监标人查验的供应商资料	<p>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p> <p>2、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p> <p>注：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p>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p>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计取。</p> <p>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p>户名：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咸阳秦都区支行营业部</p> <p>账号：26406201040014130</p> <p>注：请中标单位按照要求将服务费汇入以上指定账户，并备注“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代理服务费”(可简写)，如因自身原因发生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均由各单位自行承担。</p>
2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p>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议的可以参照此证明书记格式</p> <p>见：附件1</p>
2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p>委托代表出席开标会议的可以参照此委托书格式</p> <p>见：附件2</p>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议的可以参照此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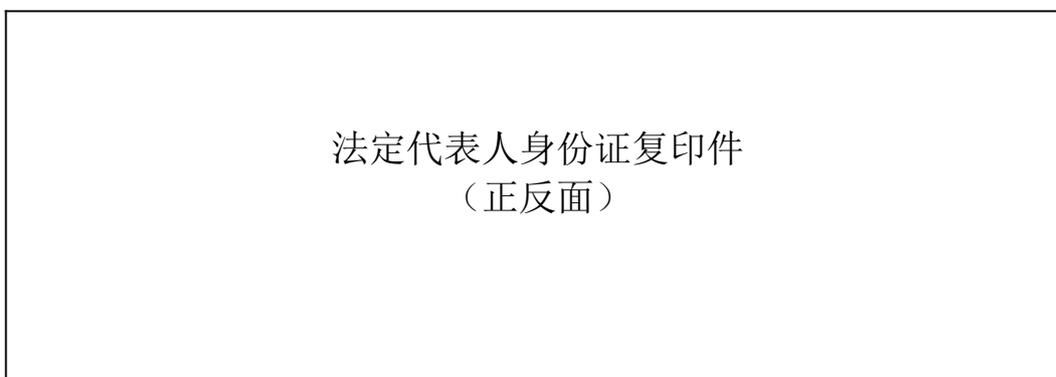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招 标 人：咸阳市美术馆（咸阳画院）
- 2、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投 标 人：参与投标的供应商
- 4、监 督 单 位：咸阳市财政局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前五部分组成。

2、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招标人及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或提交资料有虚假部分的，或没有准时现场递交响应资料的，均作废标处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4-3、投标人在获得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在投标截止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电传、传真、电报等，下同）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应在投标截止 7 日前，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以书面形式向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澄清（但不说明

询问的来源)。

4-4、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招标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6、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企业资质：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

(5) 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0)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注：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投标文件正、副本中均应附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的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便在开标时进行资格审查，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审查标准的投标文件，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投标文件的组成：

2-1、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2、投标文件组成。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函；

四、投标报价一览表；

五、投标方案；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类似项目业绩；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十、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十一、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3、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内容完全响应。

4、投标人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5、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5-1、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填写，装订成册。

5-2、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在开标会议上唱价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若投标人填写有误，招标代理机构将默认为招标文件要求格式。

6、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投标报价

7-1、投标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7-2、投标人要按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内容填写报价。

7-3、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7-4、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8、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评标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文件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9、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10、投标文件的制作

10-1、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 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2) 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4)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5)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 (6)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0-2、投标文件的装订和递交

(1) 投标文件的装订：

a、投标时，供应商应自行将投标文件密封完好。封装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

b、投标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投标文件共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文件（U 盘）贰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 A4 纸打印（建议双面打印），并编制目录，正、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件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投标文件正本及副本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并在封装袋上注明“投标时启封”字样。

注：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方式装订和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2) 投标文件的递交：

a、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b、招标代理机构推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时，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c、逾期递交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并按废标相关规定处理。

(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a、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b、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接受，但不退还还原投标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c、撤回投标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以在投标开始前送达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准；

d、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e、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的审查标准：

a、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b、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c、投标文件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d、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乘以数量为准。

(5)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A、投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评审：

a) 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

b) 投标文件、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c) 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d)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e)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机构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的；

- f)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g) 投标文件载明的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h)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i)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B、投标文件的有效期：90 个日历天（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9. 投标费用

9-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9-2 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服务费。

9-3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的规定计取，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9-4 招标服务费应采用转账、刷卡、现金形式缴纳。

中标单位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咸阳秦都区支行营业部

账 号：26406201040014130

联系人：郭豪 联系电话：15709202966

五、投标、评审及定标

1、投标

1.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召开开标会议，并通知招标人、监督机关和所有投标人参加。

1.2 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 合格投标人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投标文件后到投标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投标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投标文件退还投标人（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1.4 不合格投标人按规定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投标文件退还投标人（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1.5 开标会议程序：

(1) 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注：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3) 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与监督管理机关代表当众共同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审查的将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4) 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读各投标人投标报价一览表，并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及监督管理机关代表签字确认唱价内容；

(5)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必备资质原件进行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6) 招标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影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2、评审

2.1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库 214 号文”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在陕西省财政厅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招标人派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专家人数应占总人数的 2/3 以上。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人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 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拟成交候选投标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对评审过程及各投标人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 (5) 拟定评审结果；
- (6) 配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各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7) 配合相关部门处理政府采购投诉工作。

3、定标

3.1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审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拟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拟中标候选人按照有关规定确定最终中标人，经招标代理机构对成交结果公示无异议后，与其签订合同；

3.2 在招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在接到招标人的“定标复函”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 中标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4 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投标项目。

4、评标、定标办法

4.1 本次工程施工招标的评标工作，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进行综合评审，依据总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三名。

4.2 投标文件的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4.3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评审因素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证明文件须装订在每份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以正本为准）**

序号	评审因素	项目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要求

2	供应商身份 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符合要求
3	企业资质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要求
4	拟派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要求
5	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6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7	财务状况 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符合要求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符合要求
9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符合要求
10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说明：不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截止日当天网上查询结果作为评审依据）。	符合要求
11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12	非联合体声明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要求

备注：在评标开始前，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提供不全的或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4.4 投标总报价在采购预算价以下。

4.5 投标文件资格性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评审，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4.6 开标后，经过对投标文件资格性评审，如果合格的投标人少于三家，经评标委员会研究确定，招标人须重新招标。

4.7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有一项评审因素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审查办法如下：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2	投标文件份数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6项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4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3项要求
5	工期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要求
6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须知前附表”第5项要求
7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符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报价	未超过最高限价，且无选择性报价

评分标准及权重分值表

满分：100分，综合评分法。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评审分项	分项 分值	评审因素
投标报价得分（10分）		
投标报价得分	10分	对经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平均，小于平均值 90%的投标报价视为低于成本价，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不再参与下一步评审计算。以其余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供应商投标报价等于基准价时得满分 10 分，每增加 1%扣 1 分，每减少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投标方案（72分）		
确保工程 质量的技术 组织措施	8分	<p>一、评审内容</p>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质量目标管理体系；②施工质量的检验制度；③确保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④材料储存方案。</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 8 分）</p> <p>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 2 分； 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 1 分； 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p>
确保文 明施工 的技术 组织措 施及环 境保护 措施	8分	<p>一、评审内容</p>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及施工现场的临时管理措施；②文明施工保障措施； ③环境保护管理体系；④环保控制措施：污染物及废弃物处理的排放、 噪音控制、防尘及扬尘的控制措施。</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 8 分）</p> <p>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 2 分； 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 1 分； 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p>

<p>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p>	<p>8分</p>	<p>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安全管理体系；②安全责任归属划分；③安全标识：安全警戒标语、施工人员安全警示服和安全帽穿戴要求；④安全教育培训。</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8分） 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2分； 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1分； 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1项扣2分，扣完为止。</p>
<p>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p>	<p>6分</p>	<p>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施工组织与工期保证措施；②特殊情况保证：夜间、雨季、高温等情况。</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6分） 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3分； 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1.5分； 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1项扣3分，扣完为止。</p>
<p>项目施工方案</p>	<p>12分</p>	<p>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施工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具体施工内容；②施工次序；③施工方法（工艺）；④成品保护措施。</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12分） 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3分； 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1.5分； 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1项扣3分，扣完为止。</p>
<p>施工机械及材料投入计划</p>	<p>6分</p>	<p>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施工机械及材料投入计划，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②主要材料进场计划。</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6分） 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3分； 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1.5分； 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1项扣3分，扣完为止。</p>
<p>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p>	<p>6分</p>	<p>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施工总进度：施工进度目标和施工总进度计划表/图；②施工进度保障措施。</p>

工进度表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 6 分）</p> <p>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 3 分；</p> <p>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 1.5 分；</p> <p>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 1 项扣 3 分，扣完为止。</p>
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情况	9 分	<p>一、评审内容</p>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情况，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劳动力投入计划；②劳务分包情况；③劳动力保障措施。</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 9 分）</p> <p>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 3 分；</p> <p>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 1.5 分；</p> <p>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 1 项扣 3 分，扣完为止。</p>
项目经理部组织机构	9 分	<p>一、评审内容</p>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项目经理部组织机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项目成员配置清单及架构；②项目组配备人员的专业素质、人员结构，③项目成员的主要职责及工作内容。</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 9 分）</p> <p>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 3 分；</p> <p>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 1.5 分；</p> <p>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 1 项扣 3 分，扣完为止。</p>
类似项目业绩及服务承诺（18 分）		
类似项目业绩 (9 分)		<p>一、评审内容</p> <p>供应商具有 2022 年 12 月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业绩必须与本次招标的项目类似。</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 6 分）</p> <p>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每个业绩合同得 3 分，满分 9 分。</p>
服务承诺 (9 分)		<p>一、评审内容</p>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服务承诺，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p>①对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响应承诺；</p> <p>②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实质性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p> <p>③针对本项目的施工验收后期的质保承诺。</p> <p>二、评审及赋分标准（满分 9 分）</p> <p>1、内容全面详细、条理清晰、措施合理具体，每项得 3 分；</p>

	<p>2、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条理不清晰、措施不具体，每项得 1.5 分；</p> <p>3、内容有缺项，按评审内容，缺 1 项扣 3 分，扣完为止。</p>
--	--

备注:

- 1) 评标委员会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标处理。
- 2) 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3) 投标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 0 分。
- 4) 评标过程中，各种数字计算均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

4.8 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1. 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须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3)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认证证书的不给予计分。

(3) 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5)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品目清单和节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6)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开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出中标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

5、定标

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5.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5.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

5.4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过程及中标人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6、询问与质疑

6.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6.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6.3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6.4.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6.4.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6.4.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6.4.4 事实依据；

6.4.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4.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

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5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联系电话：15709202966，
联系人：郭豪

6.6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管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7、签订合同

7.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历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7.2 定标或确定成交单位后，中标（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报请监管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标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8、其他

8.1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及各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规定，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

中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需求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相关政策、业务流程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了解。

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投标人数量满足三家及以上条件但不同品牌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第三部分 合同文件格式及合同条款（示范文件）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所发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括的本工程施工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略, 见 GF-2017-0201)

人违约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视为承包人违约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视为承包人违约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全部工程范围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_____/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_____/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_____/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_____/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_____/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_____/_____。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按照陕西省文明工地验收标准组织实施。严格按陕西省文明工地检查（验收）标准实施，安全施工。承包人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承包人的合同价款当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承包人承担由于自身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承包方应当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在财务管理中单独列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用清单，

承包人不得挪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开工后全额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 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1) 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施工进度关键线路的；2) 不可抗力。以上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须在发生后7天内办理延期申请，逾期不予认可。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 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 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 _____；

(2) _____ / _____；

(3) _____ /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本条通用条款内容：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变更估价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 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超过15%的，或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由合同当事人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本条通用条款内容：

第 1 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承包人招标，对该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 14 天将招标方案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查，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招标方案后 7 天内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经过发包人批准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工作；

(2)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提前 14 天将招标文件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批，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相关文件后 7 天内完成审批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有权确定招标控制价并按照规定参加评标；

(3) 承包人与供应商、分包人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前，应当提前 7 天将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候选分包人的资料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资料后 3 天内与承包人共同确定中标人；承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 2 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招标确定暂估价供应商或分包人的，承包人应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 14 天通知发包人，并提交暂估价招标方案和工作分工。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7 天内确认。确定中标人后，由发包人、承包人与中标人共同签订暂估价合同。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本条通用条款内容：

第 1 种方式：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按本项约定确认和批准：

(1) 承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签订暂估价项目的采购合同、分包合同前 28 天向监理人提出书面申请。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3 天内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14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逾期未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该书面申请已获得同意；

(2)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确定的供应商、分包人无法满足工程质量或合同要求的，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重新确定暂估价项目的供应商、分包人；

(3) 承包人应当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 2 种方式：承包人按照第 10.7.1 项〔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约定的第 1 种方式确定暂估价项目。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具备实施暂估价项目的资格和条件的，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后，可由承包人自行实施暂估价项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具体事项。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 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暂列金是指发包人为可能发生工程变更而

暂列的金额，包括因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漏项、清单有误引起的工程数量增加和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引起新的清单项目或工程数量增加等需要增加的金额。暂列金是发包人自行确定设立的，承包人无权使用此笔费用。此费用按实际发生时经发包人签证后确定全部使用、部分使用或不使用。暂列金不计入工程款付款的基数。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除招标文件规定外，均不调整价格。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3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经发包人认质认价后，不重新组价，但是要调整规费及税金。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招标工程量清单包含的由于承包人漏报、未报的项目，招标人视同供应商优惠，不予调整，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它

综合单价和合价中。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应由承包人承担的风险费用已由承包人根据自身经验作了充分估计并已计入合同协议确定的合同价款中，风险费用未单独计列的，应认为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供应商所报清单中的相同清单项综合单价应保持一致，若出现不同综合单价时，结算时按不利于承包人的原则进行结算。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政策性调价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中的暂定项、清单漏项、经发包人确认的变更、签证，属于风险范围外合同价款，计算费用时按下列方法进行：

(1) 合同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已有的综合单价结算。

(2) 合同中只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综合单价进行结算。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时，按招标期控制价的编制原则编制其综合单价优惠比例=[(招标控制价上限-中标价)/招标控制价上限]×100%。

(4) 经发包方认质认价的材料，在工程结算时计算材料差价，本工程约定的±5%幅度内的风险由承包人自主报价、自我承担，约定幅度外的风险由发包人承担。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依据《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实际已完成的合格工程并经发包人、监理人、承包人三方共同确认。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工程完成 50%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竣工验收审计后支付剩余的 10%。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执行合同附件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

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 (2) 3%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协商。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协商。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提供的材

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由发包人负责更换；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数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数量不足的由发包人在双方约定时间内补齐，数量超出的，由承包人退回发包人；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若影响工期的发包人予以顺延工期；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由发包人负责倒运或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倒运，费用发包人承担。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若影响工期的，工期予以顺延。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若影响工期的，工期予以顺延。

(7) 其他：双方协商解决。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1) 承包人不得更换经发包人认定的项目负责人。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应按 10 万元/人·次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如需要更换项目技术负责人及其它专业工程师，应至少提前 1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 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承包人未按双方确认的施工计划组织施工；(2) 承包人所施工的分部分项工程经两次验收均不合格；(3) 承包人擅自更换本工程项目负责人；(4) 承包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移交工程和满足备案要求的完整竣工资料，逾期超过 30 天；(5) 承包人欠付农民工工资、劳务费、材料款等，导致相关人员围堵发包人工地 5 天或办公经营场所 3 次或办公经营场所单次一天以上；(6) 项目负责人不胜任本职工作，发包人和工程师可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更换合格的项目负责人，如更换后的项目负责人仍旧不能胜任本职工作，发包人有解除合同的权利；(7) 承包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义务，经发包人催告后在限期内未改正的。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

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无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发包人投保内容是建筑物及附属设备，承包人投保内容是施工人员意外伤害险。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以上全部人员包括发包人和承包人员工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人员。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 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本项目争议按照合同通用条款中和解、调解、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不进行争议评审。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工程所在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承包人应承担所承包的全部工程内容的保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以及发包人另行增加的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 房屋建筑工程为设计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房屋建筑工程 2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应确保工程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5.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本工程质保金为工程结算款的 3%（不计息），在工程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保修缺陷后，发包人在 30 日内给予退还。

本工程质量保修作书为施工合同的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订，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第四部分 工程量清单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编制范围

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三、编制依据：

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计算标准 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2、依据施工图等相关资料；

3、正常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法；

4、施工规范及验收规范；

5、施工设计图中选用的相关标准图集；

6、招标文件。

四、本工程预算使用广联达清单计价 GCCP7.0（7.5000.23.2）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投标文件前，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 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印章后，按规定分别装订成册。

咸阳市美术展览馆改（扩）建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SXDZZ（2025）334号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函
- 四、投标报价一览表
- 五、投标方案
-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类似项目业绩
-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 十、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 十一、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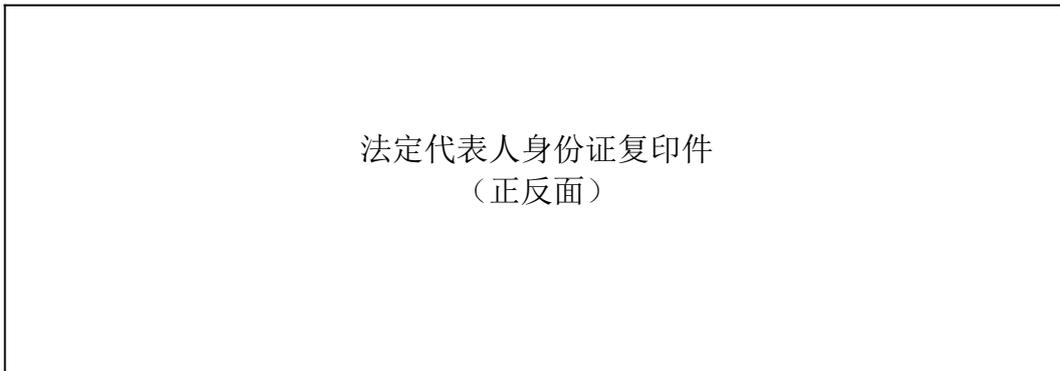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开标会议、代表我方处理开标过程中的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个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 身 份 证 号 ：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此页不必填写。

三、投标函

(1) 我方收到贵方发布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方总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质量标准：_____。

(3)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版文件（U盘）_____份。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4) 我方已悉知并及时关注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等）。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5) 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_____个日历天（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	工 期	质量标准
SXDZZ（2025）334 号	大写（人民币）：_____ <hr/> 小写：¥_____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注：1、本表价格应按投标报价填写，同时应保证投标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2、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五、投标方案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依据“评分标准及权重分值表”相关内容编写，在投标方案中必须逐项对应编制，投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2.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3.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4.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5. 项目施工方案
6. 施工机械及材料投入计划
7. 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8. 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情况
9. 项目经理部组织机构
10. 服务承诺

注：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项目管理机构

附表七 7.1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表

7.2 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表

7.3-（）其他拟派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附表四：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本项目担任职务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附表七

7.1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身份证号	
注册建造师专业等级				证书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完成时间

说明：1. 附项目经理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身份证、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

2. 2001年以前的学历证，附学历证扫描件；2001年以后的学历证提供“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相关学历证明（学籍或学历或学位或在线验证查询）。

3. 附本人在“陕西省建设网”截图，截图应包括网站中的完整内容。（外省企业拟派项目经理只需附本人在“陕西建设网”入陕备案信息和“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完整截图）。

（注：需提供2001年之前的学历证书PDF彩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7.2 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表

姓 名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身份证号	
证书号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 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完成时间	

说明：1. 附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书、身份证。

2. 2001 年以前的学历证，附学历证扫描件；2001 年以后的学历证提供“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相关学历证明（学籍或学历或学位或在线验证查询）。

（注：需提供 2001 年之前的学历证书 PDF 彩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7.3- () 其他拟派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姓 名		年 龄		职 务	
学 历			身份证号		
岗位证			岗位证编号		
主要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规模	完成时间	

说明：1. 其他人员附岗位证书（其他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安全员、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资料员等提供岗位证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2. 2001年以前的学历证，附学历证扫描件；2001年以后的学历证提供“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相关学历证明（学籍或学历或学位或在线验证查询）。

3.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拟派项目管理人员，并标明表序；

（注：以上需提供2001年之前的学历证书PDF彩印扫描件（加盖公章））

说明：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格应使用计价软件生成，广联达软件生成格式为准。

七、 资格审查资料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此处无需提供，由监标人现场查验，未携带者，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按废标处理)**

3、企业资质：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

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拟派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5、书面声明：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事宜，我方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声明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存在不实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7、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8、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10、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说明：不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截止日当天网上查询结果作为评审依据）。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我公司完全接受由此查询的结果。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供应商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_（没有填无）被_____（控股单位全称）单位控股。

3. 单位负责人：_____（没有填无）。

二、我单位_____（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非联合体声明

（采购人全称）：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在参加____（项目名称）为非联合体投标。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甲方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注：提供 2022 年 12 月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的合同，提供合同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九、《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十、政府采购需落实的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特别提醒：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文件将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各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自行判断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府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备注：

- 1、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十一、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